

教育部 101 年 10 月 30 日 臺中(二)字第 1010205711 號函核定

國立政治大學培育中等學校 數學學習領域-數學主修專長 教師專門科目學分對照表(03)				
中等學校 任教科目	專門科目名稱		學分	備註
數學學習領域－ 數學主修專長	1	高等微積分(一)(二)	8	1.必備 32 學分
	2	線性代數(一)(二)	6	
		*代數學(一)	3	
	3	幾何學	3	
		拓撲學		
		微分幾何學 或黎曼幾何學		
	4	機率論(一) 或機率與統計(一)	3	
		*統計學(一) 或機率與統計(二)	3	
	5	數學導論	3	
		*數學史		
		*理則學 或邏輯學		
		*集合導論		
		*自然科學導論		
	6	計算機程式	3	
		*計算機導論		
		或計算機概論		
		軟體應用		
	7	*離散數學 或組合數學	3	2.選備至少 6 學分
		*作業研究(一) 或線性規劃		
		*微分方程(一) 或偏微分方程 或常微分方程		3.選備科目，每門至 多採計 3 學分
		*數值分析(一)		
*數論				
複變函數論				

	代數學(二) 或代數特論 或高等線性代數		
	數理統計學		
	抽樣方法		
	迴歸分析		
	變異數分析		
	幾何學(二) 或高等幾何(二)		
合	計	38	